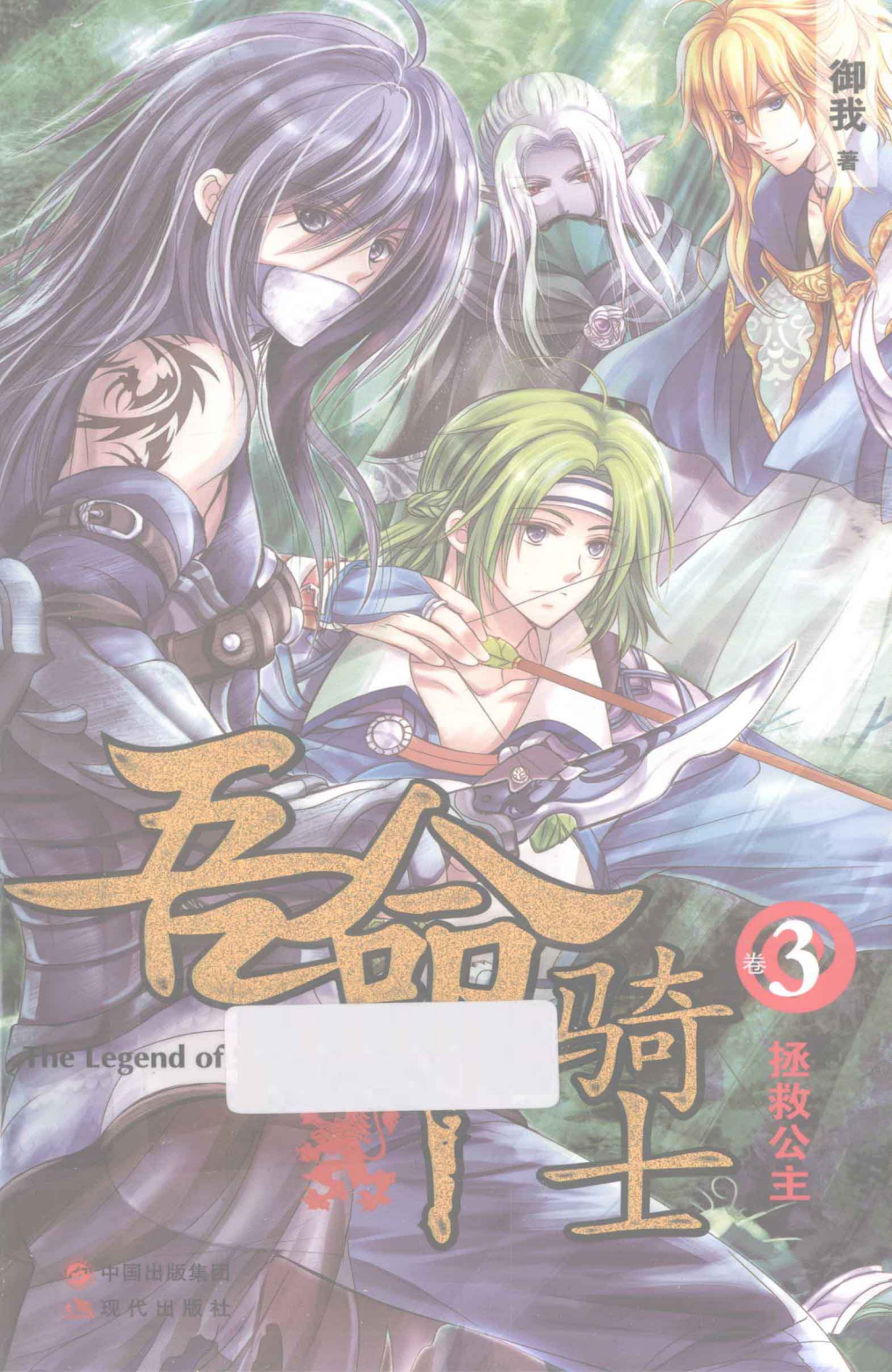


御我 著



永恒骑士

The Legend of

卷3

拯救公主

中国出版集团
现代出版社

御我
著



中国出版集团

现代出版社

图字 01 - 2012 - 7109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吾命骑士 . 3, 拯救公主 / 御我著 . — 北京 : 现代出版社, 2012. 10
ISBN 978 - 7 - 5143 - 0764 - 1

I. ①吾… II. ①御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31723 号

吾命骑士 . 3, 拯救公主

著 者: 御 我

责任编辑: 张 晶

策划编辑: 吕晶晶

出版发行: 现代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
网 址: www.xiandaibook.com

邮 箱: xiandai@cnptc.com.cn

印 刷: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印 张: 6.5 32 开

字 数: 130 千

版 次: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143 - 0764 - 1

定 价: 15.00 元

(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)



目录 CONTENTS

楔子：骑士与剑的封印 1

拯救公主第一要件：消失的公主一名 5

拯救公主第二要件：组一支冒险队伍 29

拯救公主第三要件：冒险旅程展开 47

拯救公主第四要件：冒险必备怪物——很有型的坏人 67

拯救公主第五要件：冒险必备之人——智者 81

拯救公主第六要件：冒险必经之路——地底洞窟 109

拯救公主第七要件：冒险必经之过程——牺牲 131

拯救公主第八要件：冒险必有情节——王见王 149

拯救公主第九要件：带公主回宫殿 165

拯救公主第十要件：和公主发展恋情 183

十二圣骑的共同守则第三条：不管太阳骑士看起来有多逊，
都不要触碰他的逆鳞 193

伪·角色介绍 199

后记 201



楔子：骑士与剑的封印

两名旅人走在乡间道路上，身上都披着连帽斗篷，斗篷一深绿一灰白，两人都把斗篷帽子拉上了，仅仅露出一点嘴角而已。

两名旅人默默无语地走了好一阵子。

直到迎面走来了一支冒险队伍，人数有五人，由于对方人多，两人让开了路，让这支冒险队伍走过他们的身侧，为首的战士微微对两人点了点头，虽然略显高傲，但他的态度落落大方，所以还不至于惹人厌恶。

这支冒险队伍的人虽然不多，却有两人惹眼得很，两名旅人不禁打量起了这支队伍，最前头的战士满头卷曲的黑发，浑身肌肉看来是强健有力而且柔软度又十足，活像一头敏捷的黑豹。

走在战士后头的圣骑士则有着一头耀眼如阳光的金发，以及一双温和可亲的蓝眼，灿烂的笑容更是让人看得差点都闪花了眼。

当队伍走远些时，其中穿着深绿斗篷的人出声赞叹：“好一支精神抖擞的队伍，虽然不知道他们是何人，但肯定不是泛泛之辈，莫非是全大陆排行前三的冒险队伍之一？你认为是哪支队伍呢？”

另一个穿着灰白斗篷的人露出了微微一笑，说道：“我想未必是有名的队伍。”

“为何这么想？”深绿斗篷的旅人十分好奇地问。

“因为我在其中看见了熟人。”

“熟人？”

灰白斗篷旅人点了点头，说道：“嗯，当中金发蓝眼的那个是我的学生，而他是不可能在任何大陆排行前三的队伍中。”

深绿斗篷的旅人惊呼：“那是你的学生？那他真是圣骑士吗？但他看起来脚步虚浮，持剑的方式也不正确，很难令人相信，那竟是你的学生吗？我原先正在猜测，他是否只是装扮成骑士模样，但事实上，却正是那支队伍要保护的对象，只是利用骑士的模样混淆敌人呢！”

“……他真的是圣骑士，还是最顶端的那种。”灰白斗篷旅人的嘴角抽搐地说。

深绿斗篷满脸不相信的神色。

灰白斗篷旅人大声咳了好几声，解释：“不过，那是因为剑



与盔甲并不是他的武器，却是他的封印。”

“封印？我无法明白你的意思。”

灰白斗篷旅人淡淡一笑：“如果让一个魔法师拿着把剑，穿着沉重的盔甲，那些装备对他来说，难道有任何助益吗？”

绿色斗篷旅人似笑非笑地调侃：“难道说，身为一名圣骑士，你却教导出一名魔法师吗？”

“那只是比喻而已，我的学生是名圣骑士……至少他认为自己是个圣骑士。”

深绿斗篷旅人看着远去的队伍，想了想，提议：“你的学生如此有意思，不如跟上去，暗中瞧瞧他们要做什么吧？”

“不不，跟踪是一定会被发现的。”

深绿斗篷旅人却十分不以为意地说：“为何？队伍中并没有擅长潜伏的盗贼，只有一个弓箭手，以我俩的能力，应当不至于会被弓箭手发现的。”

灰白斗篷旅人笑着摇了摇头，说：“虽然没有盗贼，但是却有我的学生，请相信我，我的朋友，我的学生除了骑士的能力以外的事情都非常的强。”

“但他却是名骑士？”深绿斗篷旅人有些哭笑不得地问。

“是呀！幸亏他是名骑士……”

灰白斗篷旅人望着远去的队伍，既感叹又庆幸地说：“若不是骑士的身份以及手上的剑封印着他，他到底能够做出什么样的大事来，真是让人莫名地期待。”

“既然期待，你又为何要封印住他？”

“因为，这个和平盛世不需要‘大事’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深绿斗篷旅人点了点头，再赞同不过。

灰白斗篷旅人遥望着远去的队伍，深深地说：“此外，我会如此坚持要将一名法师训练成圣骑士，其实还有另一个重要的原因。”

见状，深绿斗篷旅人也认真起来了，严肃地问：“是何原因？”

灰白斗篷旅人转过身来，深深地看着自己的冒险伙伴，沉痛地解释：

“因为当初，我忘记选后补骑士了！”

Act 01



拯救公主第一要件
消失的公主一名



阳光灿烂，连茂密的树枝都挡不住，纷纷洒落在地面变成一朵朵金黄小花，走在乡间小路上，无处不散发着土壤的新鲜气味，身旁还有伙伴在高歌，兴高采烈而且看来十分团结……啪！

臭、蚊、子！

“啊！”

我花容失色地小声尖叫了下，因为我洁白无瑕的白手套上竟然印着一个血染的蚊子印，清楚到连蚊子有几只脚都数得出来，活像个红色的蚊子标本。

我、我只有带三双白手套，没想到打个蚊子就报销了一双！

“太阳骑士？”

我抬起头来，望见整支队伍的人都看着我，除了绿叶骑士没露出什么奇怪表情外，其余的人都莫名其妙地看着我。我连忙带上完美无瑕的笑容回答：“是的，战神之子阁下，敢问阁下是在光明神的提醒之下，有事情找太阳商议的吗？”

“你刚才不是叫了声？干什么叫？”战神之子有点不耐烦地说，“还有，我不是说过，叫我麦凯就好了，什么什么阁下的，听了就烦！”

“麦凯阁下，因为今天阳光普照，洒落满地的光辉，对此美景，太阳忍不住惊呼出声，赞叹光明神对子民的慈爱，以他的光辉制造出如此美景……”

麦凯听得眉头紧皱，一脸头痛欲裂地吼：“闭嘴！”

“是的。”

我微笑闭上嘴，想来等等就算我吼叫加乱跳，麦凯都不会想理我，不错不错，现在我可以一路都当个沉默的太阳骑士了。

我边换上新的白手套，边庆幸，至少自己接下来都不用说话了，这样就算有蚊子，也还在可以忍受的范围之内……

嗡嗡嗡、嗡嗡……

我皱了下眉头，对眼前的小黑点挥了挥手，想赶走它，但是，这只死蚊子就是不肯走，在我耳边慢悠悠地飞，然后飞到我脸前……啪！

啊！第二双……

啊啊啊！

我受不了啦！我的干净整齐的圣殿啊！没有人会来的房间！满地窖的葡萄酒！重点是，绝对没有蚊子！但是，为什么、为什么现在我会在这种满是蚊虫、大太阳、一堆人和烂泥巴的地方啊？

想到两周前，我还开开心心地在圣殿中过活，努力赚退休金，等待四十岁一到，就可以风光地退休……



“邻国的战神之子要结婚了，战神殿特别邀请光明神殿出一名伴郎，身为光明神的代言人，神殿的活动招牌，就麻烦太阳骑士您出差当一次伴郎了。”

我在教皇的书房之中，看着笑容满面的教皇，面无表情地问：“世界上有几个战神之子？”

“就一个。”教皇笑眯眯地回答。



“上次来跟我国公主求婚的那个？”

教皇一个拍掌，啊哈一声说：“就是那个没错，您真聪明！”

“过奖，但他不是刚走三天吗？”我继续面无表情地问。

“是呀！”

“三天走得回邻国去求婚吗？”

教皇两手一摊，回答：“连两国的国境线都还没走到呢。”

我无言了一会，这教皇是不是最近太闲了，找我来开开玩笑？我有点无力地问：“那他结什么婚啊？”

“哎呀！”

教皇好整以暇地端起茶来，露出‘你真是孤陋寡闻的表情’说：“人家有整座战神殿可以帮他求婚，人在不在国内也没什么妨碍啊！总之，月兰国的女王准婚了，打算把她最大的女儿嫁给战神之子，目前婚礼已经在准备了，请帖也在‘一周前’就发了，就差新郎、伴郎和各国贺礼还没到而已。”

一周前？那不是正是三人决斗的隔一天吗？

我简直傻眼了，有没有搞错啊！原来战神之子连候补新娘都准备好了，这国公主娶不到就回国去娶，反正都有个××公主的名号，××冠上什么名词都不要紧是吧？

真是让人（嫉妒）……可耻他的为人！

不过，搞不好那公主本身就是个滞销品，所以月兰国女王才把自己女儿贱价出清也说不定……我小心地求证：“那公主美吗？”

教皇立刻竖起了大拇指，连连称赞：“月兰国数一数二的大

美女。”

我的脸扭曲了一下，十分期待地问：“她有隐疾？”

“健康活泼！”

“个性不佳？”

“人见人爱！”

我痛彻心扉啊！想不到，曾经有个百分百极品美女就在隔壁国，我却茫然无知，一晃眼，人家就快变成别人的老婆了，连请帖都发好了，而且伴郎还是我！

眼睁睁地看着美女嫁给别人，我简直是心痛如绞地说：“美丽、健康、个性好，还是个（有钱的）公主，没想到世界上居然有这种极品女人……你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！”

教皇缓缓地放下茶，继续好整以暇地说：“冷静点，太阳骑士长，别忘了你只能爱神不能爱女人的，就算结婚，你也只能‘忙碌于公事’而忽略娇妻，这样对人家太不公平了。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

我一口否决教皇的胡说，义正词严地说：“我可以每天花一小时忙碌于公事，再花一小时冷落她，然后把剩下的时间通通拿来爱她。”

“你剩下的时间也太多了一点……”

“哼！反正负责帮我处理一堆公事的暴风都没抱怨，你抱怨什么！”

教皇哀叹一声：“他没抱怨？你可真是睁眼说瞎话，他之前怨气冲天的程度都比魔狱骑士长还高了，你确定你最近不出去



避避风头，以免半夜被他谋杀？”

我皱起眉头，这么说起来，最近在走廊上看到暴风，他手上的公文堆积的高度的确是要冲天了……我打了个寒战，说道：“我去！不过，我要带审判一起去。”

“带审判？”

一直好整以暇的教皇从椅子上蹦起一尺多高，用孩子嗓音尖叫：“你干脆说要把整个圣殿都带走算啦！”

也是，太阳骑士和审判骑士都走的话，圣殿就群龙无首了。我思考了一下，改变决定说：“那我要带暴风，带他出去散心，看能不能冲淡他的怨气。”

教皇一口否决：“圣殿可以没太阳骑士，但不能没暴风骑士。”

你……现在不跟你计较，先记在账上，反正来日方长！我没好气地说：“那我带亚戴尔总行了吧？”

教皇再次否决：“再说一次，太阳小队可以没有队长，反正他们本来就等于没有队长了，但是不能没有副队长。”

这是什么话？我一扬眉，正想说亚戴尔是我的副队长，我想带他去哪就去哪之类的话时……

教皇补充：“再说，你的公务虽然大半是暴风在做的，但其实有三到五成又被丢回给亚戴尔去做，如果你要带亚戴尔走，你就准备第十一次惹火暴风，接受他的冷不防报复吧。”

我屈服了。

“……那我带寒冰好了。”



教皇摇了摇头，说道：“寒冰不属于温暖好人派，你带他一起执行任务，一来说不过去；再来，你带他走，全光明神殿的饭后甜点谁负责啊？你想让全神殿没甜点吃吗？你想惹火全神殿吗？”

“不想……那我带白云总可以了吧？”我已经有点恼怒了，这不行那不行的，明明都是我手底下的人，却半个都不能带，我到底是不是圣殿之首啊？

“不行啊！”教皇一脸为难地解释，“最近农民的收成不好，所以捐献金跟着减少了，为了节省经费，我刚解雇了图书馆管理员，直接让白云去管图书馆了，反正他整天都窝在那里，所有书的摆放位置，他比图书馆管理员还清楚，让他管理图书馆正好！现在你带他走，图书馆就变成废墟了，连书在哪都找不到啊！”

我低头苦思了好一会儿，才抬头说：“那我带孤月吧！”

“我没意见，只要你能劝他离开他的情人将近一个月的话。”

“好……”

我深呼吸一口气，低吼：“好难啊！孤月把情人看得比他的命还重，我要他离开情人，他还不跟我拼命？”

教皇再认同不过地点头。

我烦躁地走来走去，反问教皇：“那我到底可以带谁啊？我告诉你，我死都不自己一个人去，谁知道战神之子到底有没有因为上次的事情对我记恨在心，他要报复我怎么办？他可是连审判都说打不赢的家伙！我才不要一个人去见他。”



教皇好心地提议：“你带绿叶去吧！”

“绿叶？”我停下脚步，想了想，有点挣扎地说，“可、可是绿叶他……”

“他是个好人啊！”

教皇有点奇怪地看着我说：“他不但人好，又是个乖孩子，不会拒绝你各式各样乱七八糟的要求，从跑腿买蓝莓到出手帮你打狗都行，这样你还有什么不满？”

我抱怨地说：“可他是个弓箭手。”

教皇完全不解地问：“那又怎样？你又不是没见过他的箭术，连审判都不见得敢说自己能打赢他。”

“可我想带用剑的人去……”我有点挣扎。

教皇完全无法理解地说：“不是我要说，这年头，会用剑的职业多了去了，骑士、战士，哪个不会用剑？相较之下，弓箭手就还抢手多了，你能带个弓箭手去还不好好珍惜，居然还嫌弃人家？”

我面无表情地快速说：“弓箭手不能当我的肉盾，不能帮我挡下近身决斗，而且他的逃命速度肯定比我还快！我带他干什么？”

“……”

教皇给了我一个大白眼，忍不住说：“我是叫你去当伴郎，不是叫你去逃命，就带绿叶吧！”

“依我最近的运气来说，伴郎也需要逃命的！”我十分坚定地说，“让我带魔狱，不然你就找别人去当伴郎吧！”